

打造化解矛盾纠纷“一站式”平台

# “石排样板”开创综合治理新格局

石排镇始终把预防化解矛盾纠纷作为工作重点,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持续深化“1+6+N”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体系建设,以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下称“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为抓手,打造化解矛盾纠纷“一站式”平台。今年第一季度,石排镇共排查化解矛盾纠纷825宗,化解率达98.4%。

■新快报记者 杨英杰



## 规范建设,打造“一站式”平台

建立“综合治理委员会+综治中心+平安法治办”的“三位一体”运作机制和工作体系,扎实做好风险隐患防范处治、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群众信访诉求解决、社会治安环境净化等重点工作。

规范阵地建设,设立群众接待厅、矛盾纠纷调处室、社会心理服务室、网格工作室、监控研判室、部门进驻工作室等“五室一厅”,一站式提供信访接待、人民调解、法律服务、心理咨询、帮扶救助等服务。

完善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工作职责、日常管理、首问负责、“中心吹哨、部门报到”、协作配合、风险研判、上下联动、监督管理、工作保障等九项基础配套制度,实现统一受理、分类流转、依法办理、跟踪管理、督办结果等各个环节工作,实现“闭环式”办理,形成“大综治”工作格局。

落实部门进驻,平安法治、司法、公安、法庭、网格等部门派出力量常驻,并在中心显著位置挂牌标识;民

政、人社、住建、综合执法、市场监管、应急管理等部门派出力量轮驻,检察院等部门单位根据情况随驻综治中心,有效把法院、检察院、公安、司法行政、信访等部门力量前移至综治中心。

## 科技赋能,提升治理效能

推动非警务矛盾纠纷处置平台、粤平安平台、12345平台、智慧网格管理系统四大平台数据互通,全面打破部门信息壁垒,实行科学分流、精准处置,快速将矛盾纠纷精准推送至责任部门,确保群众反映的“急难愁盼”问题第一时间得到响应。

强化基层社会治理综合网格工作,把智慧网格管理基础网格优化提升为综合网格,完成综合网格的划分、组织体系和运行体系设置、人员配置,推动公安分局、教育管理中心、统战办等17个职能部门专业网格员力量下沉落格。今年以来智网工作排查问题隐患24786条,完成24686条,隐患处置率达99.59%。

推进多元解纷工作,创立基层治

理“1+3”机制,即指定一个法官团队对应一个村、一个村小组、一个企业,集合各界调解力量,发挥基层村(社区)第一道防线作用,提高就地防范化解矛盾纠纷的意识和能力。一些前端调解不了的案件,法官可以直接找到当事人面对面沟通,大大地提高了调解的成功率,推动实现案结事了。此外,建立法庭、司法、村(社区)常态化“三联动”机制,充分发挥政府组织优势、行政职能和法庭专业优势,推动行政司法与基层自治组织在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等方面机制衔接和协同发力,截至目前,已办结民事一审案件786宗,同比增长31.88%,其中调撤成功436宗,占55.47%。

成立调解工作室,法学会首席法律咨询专家王茂华在镇综治中心揭牌成立调解工作室,推动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参与重大风险防控、重大矛盾纠纷调处、重大信访件化解等法治实践活动,同时积极开展法律咨询服务工作,接待群众法律咨询,为群众释法析理、定分止争。

## 东莞交警火速救援 突发疾病女司机转危为安



新快报讯 4月16日10时42分许,东莞交警长安大队在振安东路巡逻时,发现一辆轿车异常缓慢地行驶,车内女司机面色苍白,艰难地向民警挥手求助。经了解,该女子突发心脏剧痛并伴随呼吸困难,已无法继续驾驶。

得知此情况后,现场执勤人员立即启动应急机制,兵分两路,一组警力迅速将患者转移至警车,另一组警力同步联系医院开通急救绿色通道,作好准备。在执勤人员的全程护送下,仅仅用时5分钟顺利将心脏病患者护送至长安医院接受救治。由于送医及时,女子的病情很快得到了有效的控制,目前身体已无大碍。 (田晓霞)

## 东莞南城法庭秉持 “如我在执”理念高效执结案件

新快报讯 记者 杨英杰报道 “在我最无助、最绝望的时候,是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向我伸出了援手……”近日,当事人张某专程来到东莞市第一人民法院南城法庭,将一封特制的感谢信和一面写着“怀爱民之心,办利民之事”的锦旗送到办案和执行团队手中,对法院高效执结案件、维护其合法权益表达诚挚谢意。

原来,在执行一起买卖合同纠纷案件中,南城法庭秉持“如我在执”的执行理念,不仅高效执结案件,维护申请人合法权益,更以温情司法赢得当事人真心赞誉,让公平正义既有力度更有温度。

据了解,在这起买卖合同纠纷执行案件中,法院判定东莞某智能设备有限公司及刘某军向张某支付货款25万元及利息,但因被执行人未履行义务,张某于2023年12月5日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为尽快兑现当事人合法权益,南城法庭立即传唤被执行人刘某军次日到庭。面对法官,刘某军耍起了“无赖”,声称自己没有任何财产,没有履行判决的意愿,鉴于此,执行法官决定对其进行司法拘留。经过调查,执行法官发现被执行人刘某军是开车到法庭的,遂依法对其车辆进行查封扣押。

迫于执行压力,被执行人刘某军提供线索称其公司在佛山南海有一批机器设备,执行人员马不停蹄赶到佛山南海将上述设备查封。在被执行人拘留期间,其家属主动联系法院了解案情,周法官多番释法说理,最终促使双方达成和解,由被执行人分期履行还款义务。

达成执行和解协议后,被执行人仍有时不按和解协议约定的时间付款,周法官不断敲打,督促被执行人按期履行。近日,被执行人终于将全部款项履行完毕。

接下来,南城法庭将继续秉持“如我在执”的执行理念,加大执行力度,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的“触感”与“温度”。

## 东莞中院保护知识产权 制售假冒品牌桶装水获刑

新快报讯 记者 杨英杰 通讯员 袁小燕报道 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是维护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重要防线。值此知识产权宣传周,东莞中院发布两起涉知识产权刑事案件:一起为制售假冒品牌桶装水危害民生安全案,另一起为侵犯商业秘密案。案件通过严惩犯罪行为,展现了人民法院对知识产权犯罪“零容忍”的立场,以刑事手段筑牢知识产权保护屏障,切实保障公众利益与市场创新活力。

2022年至2023年,被告人陈某将

附近山上的山泉水灌装到桶装水的桶中,安装上从别处采购的带景田、怡宝、农夫山泉注册商标标识的封膜及桶盖后,以每桶10元至12元的价格销售至东莞市多个出租屋或工厂。2023年5月起,被告人李某在网上采购带景田、怡宝注册商标标识的桶盖、封膜等销售给陈某。

后公安机关抓获陈某、李某,并查获假冒景田、怡宝、农夫山泉的桶装水共计64桶,以及1万多个桶盖、2万多个封膜、100多个空桶。经核查,陈某

已销售假冒三品牌注册商标的桶装水约55000元;李某已向陈某销售假冒景田、怡宝注册商标标识约20000个。陈某归案后,退缴违法所得16000元。

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陈某假冒两种以上注册商标,情节严重,其行为已构成假冒注册商标罪;被告人李某销售两种伪造的注册商标标识,情节严重,其行为已构成了销售非法制造的注册商标标识罪,依法均应予惩处。故判处陈某和李某有期徒刑十一个月至十个月不等,并处罚金若干。

## 东莞医生助7岁先天性白内障患儿重拾光明

新快报讯 7岁的桐桐(化名)自幼被确诊为先天性白内障,多年来,母亲带着她辗转多地求医,却始终未能得到有效治疗。直至今年3月,母女俩来到东莞爱尔眼科医院视光与小儿眼病科就诊,经检查,医生发现桐桐的病情比预想的更为复杂。不仅双眼视力仅剩0.12,几近微弱光感,还伴有严重内斜视,双眼无法协同聚焦,这严重影响了桐桐的视力发育和日常生活。这一结果让家长心急如焚,但随后的多学科联合诊疗为这个家庭带

来了希望。

为了给桐桐提供最有效的治疗,医院专家迅速展开会诊。专家们一致认为,必须立即进行手术治疗,为桐桐后续的视觉功能恢复争取宝贵时间。

然而,手术成功只是视觉康复的开始。由于桐桐长期受白内障影响,导致弱视问题较为严重,接下来还需要通过系统化的视功能训练来进一步强化双眼协调能力。医院视知觉康复训练专科为桐桐定制了一套个性化的视觉康复训练方案,包括遮盖疗法、精

细目力训练以及立体视重建训练等。

桐桐的母亲感慨道:“孩子现在终于能看清绘本上的字了,也有了笑容,我们看到她逐渐恢复的视力,心里特别欣慰。”

“先天性白内障患儿最佳手术期为出生后2-6个月,若延误治疗,即便手术成功,视力也难以完全恢复。”罗平主任提醒家长,若发现孩子有瞳孔发白、追视能力弱或异常斜视等症状,务必尽早就医,以便孩子能在黄金治疗期内得到有效治疗。 (林郁珍)